附件：

比选评分表

培训机构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评分** | **备注** |
| **1** | **财务状况** | 20 | 能提供近两年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证明财务状况良好的，并能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目前未被处于责令停业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或破产状态的承诺书，评分为20分；报表或承诺书只能提供一样的，评分为10分；否则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**2** | **报价情况** | 20 | 以参选单位报价的平均分为基准，评分以10分为基准，报价每高于1万元的，扣2分；每低于基准分1万元的，加2分； |  |  |
| **3** | **业绩情况** | 20 | 具备县、市区市属企业合作培训经历或典型案例5家以上的（含5家），评分为15分（每少一家扣2分）；具备省属企业合作培训经历或典型案例3家以上的（含3家），评分为20分（每少一家扣2分）；若未具备以上要求的，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**4** | **培训方案** | **方案内容** | 10 |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，符合培训需求并能有较高实操性的，评分为10分；培训方案内容完整，基本符合培训需求具有一定实操性的，评分为5分；否则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**5** | **师资情况** | 20 | 配备的讲师既有中级职称又有高级职称的，评分为20分；配备的讲师只有中级职称的，评分为10分；配备的讲师在中级职称以下的，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**6** | **服务方面** | 10 | 5 | 能提供培训任务所需的场地、设备等并能提供证明材料的，评分为5分。否则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5 | 能具备独立设计、组织实施、培训效果跟踪反馈的能力并能提供证明材料的，评分为5分。否则评分为0分。 |  |  |
| **合计** |  |  |  |  |

**备注：（1）评分结果最高者为我公司的合作培训服务机构；（2）分数并列式，以与我公司有过合作，并且培训效果反馈良好者优先；（3）评价分数低于60分为不合格。**

评分人签字：